

## 第二章 英语世界清小说译介史的 总结与思考

清小说英译前后跨越了两个多世纪，译本众多，异彩纷呈。由于历史环境不同，译者的价值取向、翻译策略和目的不同，翻译参考系统和个人解读视角各异，加之中国古典文学文本本身的难度和其他诸多方面的因素，不同时期译本呈现出不同特色，即使是同一时期的译本之间，也存在着一定差异。本章集中对清小说英译特点进行总结，以彰显清小说英译过程中各阶段的共同点和不同点，并在宏观层面上考察清小说翻译策略问题。

### 第一节 清小说英译特点的总结

#### 一、萌芽期译介特点

##### 1. 编译为主的版本

18世纪中期出版的珀西译《好逑传》不但是清小说英译史，亦是整个翻译史上的一个罕见的例子。这是一个编译本，译者本人不懂中文，他根据威尔金森的练习稿进行加工，无法对照《好逑传》原文，因此，与原文相比，误译、疏漏及增加之处比比皆是。他删去了原著的回目、结束语及大量诗词，对原著的叙述和情节亦做出相应删改，在有些段落也为原文添加了一些解说性文字。德庇时爵士在把珀西译本与中国原本对读之后，发现译者的汉语程度非常有限，连基础知识都有问题。珀西译本误译、漏译之处颇多。如小说中有大量中国俗语谚语，对此珀西总省去不译。

珀西的错漏在当时的文化环境之下是不可避免的。在18世纪的英国，能够说汉语的人寥寥无几，翻译一本长篇小说更难上加难。所以，学者认为：“珀西先生对译本的不完美不应该负任何责任，他自己对手稿的部分都很疑

惑，他在译本的很多地方表达了这种疑惑。事实上，一百多年前，没有一个英国人能够将一本小说从中文翻译成英文。”<sup>①</sup>

珀西译本最大的特点是重新把故事进行了编排。《好逑传》是中国传统的章回小说，共有四卷，第一、二卷每卷五回，第三、四卷每卷四回，总共十八回目。珀西出于适应英国读者阅读习惯的目的，在翻译中重新划分了原文的章回回目。中文章回的第一到第十回，每回目被划分为两章，第十一、十四、十五回每回分为三章，第十二、十三回每回分为两章，第十六、十七、十八回，译文打乱顺序，共分为七章。因此，柏西的《好逑传》英译本共有四十章回，分四卷，每卷十章。前十五回遵循了中国故事顺序。而后三回，即第十六、十七、十八回，译文重新编排了顺序，共分为 21 个情节，现略举如下：

第十六回章回回目为“美人局否厮缠实难领教”，主要包含八个故事情节：（1）主人公铁中玉与水冰心婚后感情甚好；（2）过学士仇太监不满他们，继续设计骗亲；（3）仇太监假传圣旨；（4）铁中玉题画；（5）仇太监逼婚水冰心；（6）铁中玉中仇计；（7）候总兵为铁水二人困境解围；（8）过学士与仇太监暂时承认失败，意图再谋。

第十七回章回回目为“察出隐情方表人情真义侠”，共包含六个故事情节：（9）过学士给皇帝上书，污蔑铁水二人；（10）铁水二人再度花烛之夜；（11）万谔在过学士授意下参劾铁中玉；（12）韦佩受审；（13）铁水二人上书申述；（14）诸参本齐上朝廷。

第十八回章回回目为“验明完璧始成名教终好逑”，共分为七个故事情节：（15）皇上亲自与百官商议铁水奇事；（16）鲍知县上书；（17）皇上亲察明情；（18）圣殿上铁水与过仇对质真相；（19）皇后亲验水冰心贞洁完整；（20）皇帝奖惩善恶；（21）铁水第三次度花烛夜，终成好逑。

译文对原文重新进行了编排，将这最后三回分为七章，即：情节一至四编为第四卷第四章；情节五为第五章；情节六至九为第六章；情节十至十二为第七章；情节十三至十七为第八章；情节十八至十九为第九章；情节二十一单独为最后一章。这种编排方法打乱了原文的章回安排。在内容上，珀西也根据自己对小说的认识重新进行了省略或者有所扩张。如第四章包含四个故事情节，而第五章仅包含一个故事情节，后人对这种编排方法褒贬有之，《好逑传》后来译者德庇时爵士就认为：“这部小说原有的章回，经过不合理

<sup>①</sup> John Francis Davis, *Drama, Novels, And Romances from Chinese Miscellanies*, London: John Murray, 1865, p.104.

的排比，在珀西的《怡情史》中，变得混乱而不清楚了。”<sup>①</sup>

## 2. 大量的注释和索引

珀西译《好逑传》的另一大特色即是编译。译者采用了大量的注释；译者还列了索引表，使得译文本身和注释都有了索引。这使得《好逑传》译成英文后，从才子佳人小说变成了一本中国文化普及性读物。

珀西不通中文，无法阅读中文原文文献，他援引的几乎全是二手材料。他花了大量精力，孜孜不倦地从各个方面收集相关材料，以帮助英国读者更好地了解小说情节及人物行为的根源。《好逑传》的序言里有一份书目，上面所列的中文书籍达到二十五六种，其中有些还是多卷本。在18世纪的中叶，欧洲人能够列出如此多的有关中国的书籍，这相当令人惊叹！尤其是其中相当部分还是哲学、政治读物，读来并不轻松，不由得让后人对珀西的工作量感到敬佩。

珀西的注释分如下几方面：（1）对中国价值观的注释，如孔子、宗教、道德；（2）对中国官仕制度的注释，如科学考试、文官制度；（3）对中国社会日常生活用品的注释，如瓷器、陶器、宝塔、人参、茶、酒、白酒、药草；（4）对中国家庭生活的注释，如妇女地位、家庭生活模式。

珀西的注释有长有短，有些比较简短，寥寥数语，有些则是长篇大论，注释就达到了好几页。可以这样说，在《好逑传》之前，英语世界从来没有一部小说有这么详细的注释。某种程度上，他的《好逑传》可看为一本中国文化风俗考。而珀西本人就坦言，他的注释一方面想对残缺不全的译稿做一定补充，另一方面，他亦想编订一本关于中国人的手册。在《好逑传》的序言里，他说：“编者的愿望是：这部中国小说和他的注释合在一起，可以成为阐述中国人的一本简明扼要而又不是破绽百出的书，这样，一方面能使绝大多数读者的好奇心得到满足，同时，又帮助其他读者能够重新整理他们的记忆。”<sup>②</sup>

珀西的《好逑传》的索引亦很有特色。在18世纪英国出版的小说中，大概只有《好逑传》做到了这一点。索引项目很多，长短不一，涉及中国社会、政治、文化、生活的方方面面，成为英国人了解中国的一扇窗口。索引介绍了中国人的性格，分为光明的方面和阴暗的方面。光明的方面有：勤劳勇敢、

<sup>①</sup> John Francis Davis , *The Fortunate Union , A Chinese Romance* , London : J.L.Cox , 1829.

<sup>②</sup> Thomas Percy , *Hau Kiou Choaan or The Pleasing History* , London : General Books LLC . , 1761 , Preface.

慷慨好客、彬彬有礼、孝顺父母、忠君爱国、热爱文学等，而阴暗的方面有：装腔作势、诡计多端、胆小怕事、迟钝贪婪等。有些方面似乎彼此自相矛盾，但是总的看来，阴暗面远远超过光明面。珀西对此用长篇大论做了说明。如，珀西认为中国人生性贪婪，地位一旦得到提升，有权有势，就变得更贪婪了（rapacious and greedy）。那么，有没有法律可以制裁呢？在中国，法律是有的，而且是繁复的法律，但法律不能像基督教国家那样以身后的审判来起警戒作用，因此，只能束缚身体，不能影响内心世界。在小说人物的评价上，珀西认为铁中玉有时虚情假意，装腔作势（affected）<sup>①</sup>，大惊小怪，不像个男人。而中国人及哥德热爱的水冰心，珀西认为她诡计多端（willy and crafty）<sup>②</sup>，而这正是中国人的特性。

珀西还有很多短的索引，涉及中国很多风俗习惯，如：刑罚中的砍头、中国的铃与钟、中国人怎样订婚、怎样吃燕窝、怎样庆祝生日、怎样举行婚礼，甚至包括比干谏死、豫让报智伯、荆轲刺秦王这类历史小故事。珀西的注释与索引主要参考了传教士李明、杜赫德以及安森子爵（Lord Anson）部下所写的环球航海记录，总的说来，没有摆脱一般西方人对中国当时的成见和偏见。

18世纪中期，尽管中英之间已有了一定交流，但由于传教士的误导，中国在英国人眼中仍有着神秘色彩。所以，普通英国人对中国有着极强的好奇心。珀西认为《好速传》比当时在华传教士在中国的记录更好地描绘出中国及中国人的特征。珀西的《好速传》满足了英国人了解中国文化的心理，它浅显易懂，又充满异国风情，很快赢得了英国读者的喜爱。《中国杂记》评论说：“尽管它有很多错误和遗漏，然而，这本小说的出现给了我们了解中国风俗和社会的最好镜像。”<sup>③</sup>

004

## 二、初创期译介特点

### 1. 译者的特殊身份：外交官与传教士

1816年，在马戛尔尼勋爵访华约23年之后，英国特使阿美德勋爵率英国使团第二次访问北京，提议推进欧洲的汉语研究。建议英国人在学习中文

<sup>①</sup> Thomas Percy , *Hau Kiou Choaan or The Pleasing History* , voll , Ibid. p.127-129.

<sup>②</sup> Thomas Percy , *Hau Kiou Choaan or The Pleasing History* ,vol.11 ,London :General Books LLC , 1761 , p.129.

<sup>③</sup> John Francis Davis , *Chinese Miscellanies* , London : John Murray , 1865 , p.104.

时，不妨把中国文学作品作为翻译练笔之用。远赴中国的英国人在翻译枯燥的公文之余，把目光转到优美的中国古典文学，根据个人兴趣爱好，做了最早的翻译努力。因为对于很多学习中文的学生来说，“不少有关经典的学习都枯燥而困难”，而“许多故事和传奇，可以让我们获得一种愉快的调剂”。因此，“每个学习中文的学生，都应该给予适当的关注”。“你可以通过这种阅读方式，知道人们是怎么思想的。”为此评论者认为，“你可以从这里找寻到人们的一般写作风格，他们的日常思想，他们的社会风俗习惯，他们的政府，他们的历史与未来。”<sup>①</sup>

清小说英译第一人德庇时爵士少年时代，因为对中国的憧憬和向往，18岁到了广州，起初，他在东印度公司任职，后来成为英国使团成员。过去中国古典小说译介研究里对他的身份一直语焉不详，以为他仅仅是东印度公司一名翻译官，对他具体译介的内容也有一些错误之处。实际上，根据历史材料对其生平进行梳理，可以发现：他曾是驻华商务总督，而且，1834年的《汉文诗解》的扉页还表明了他的另外两种身份：“...by John Francis Davis, F. R. S & c./President for the East India Company in China”<sup>②</sup>。“F.R.S”是英国皇家学会会员的缩写，“President for the East India Company in China”指的是中国东印度公司总裁。从1844年到1848年，他担任香港第二任总督，被称为“爹核士”，至今，香港仍有以他的名字命名的街道“爹核士街”。同时，根据《上海地方志》2004年2月出版的《大事载》：“1844年9月19日，英国驻华公使德庇时抵沪，会晤上海道台官慕久。”<sup>③</sup>由此可见，德庇时在担任香港总督之时，同时又担任英国驻华公使，身份颇高。可惜的是，在他担任港督期间，因为税收等方面的问题，他后来被媒体冠以历史上最不受香港居民欢迎的总督之名。

罗伯聃（Robert Thom），《红楼梦》第二位译者，他将《红楼梦》第六回的一些片段译为英语，刊登于《正音撮要》（*The Chinese Speaker*）。这是第一个具有故事情节的《红楼梦》译本，因此，国内有红学研究者将他的译本

① 以上评论皆出自于 *The China Review, or Notes and Queries on Far East*, Vol.22, No.6, 1897, p.759.

② John Francis Davis, “On the Poetry of the Chinese, from *the Royal Asiatic Transactions*”, in *Poeseos Sinensis Commentar II*. Macao: The Honorable East India Company’s Press, 1834, Preface.

③ 《上海地方志·大事记》<http://www.shtong.gov.cn/node2/node2245/node4526/node57703/index.html>。

作为《红楼梦》第一个真正的英译本。<sup>①</sup>而罗伯聃的另一个身份是英国驻宁波首任领事。他于1834年来华，曾任英国驻华通译官，为人精明能干，很有语言天份。鸦片战争爆发前后，罗伯聃进入外交界，积极投身于殖民国家驻华各种业务，他甚至是《虎门条约》中的《海关税则》的起草者，并一手促成了宁波开埠通商。罗伯聃是一个相当实际的人，他对文学研究毫无兴趣，而他在华有过很多著述与翻译，其目的无非是让它们成为语言学习材料。他曾翻译《伊索寓言》，这是一个中英对照本，在华殖民者中流传很广，在该书序言中，罗直陈其翻译的目的也是为了帮助殖民者们“看故事学中文”。1843年，他出版了《华英通用杂话》(*Chinese and English Vocabulary*)，1846年他继续出版《正音撮要》，目的就是帮助英国人学习汉语，所译《红楼梦》片段即为语言学习材料。正如另一位《红楼梦》翻译者英国驻澳门副领事乔利(H. Bencraft Joly)所说，“我翻译《红楼梦》决不是要将我自己列入汉学家的行列。”<sup>②</sup>他说得很清楚，他只把翻译文本当作给在华殖民者的语言学习读本。所以，他的译本没有标出作者名字，也没有前言后记对作者或作品做任何介绍。

鲍拉(Edward Charles Bowra)是另一位《红楼梦》译者。他的官方职务是英驻中海关税务司。鸦片战争后，中国失去了海关行政权，海关税务司一职从此由英国人担任。鲍拉曾在中国海关服务，在此期间，即1868年，他翻译了《红楼梦》片段。

《好逑传》另一位译者威妥玛(Thomas Francis Wade)更是中英外交史上重要人物。1838年他加入英国陆军，1841年参加鸦片战争，后任香港英国殖民当局翻译。退伍后，他历任英国驻华商务监督署汉文副使、英国驻上海副领事、上海海关第一任外国税务司、驻华公使馆汉文正使。他曾参与中英《天津条约》《北京条约》的签订活动。1861年，他担任英国驻华使馆参赞，后升任驻华公使。1876年，威妥玛借马嘉理案强迫清政府签订《烟台条约》，扩大英国在华特权。辞职回英国后，他担任了剑桥大学首任汉语教授。他是英国中国问题研究专家，同时，因为在华多年，在汉语学习方面为英国人提出了很多有益建议。

第一个翻译《聊斋志异》的卫三畏身份是美国传教士。他在中国的活动

① 帅雯霖，《英国世界〈红楼梦〉译本综述》，载《汉学研究》第二集，北京：中国和平出版社，第503-509页。

② Cao Xueqin, *Hung Lou Meng* (Book I&II), trans., H.Bencraft Joly, Doylestown Pennsylvania: Wildside, 翻印自1862版本，扉页。

是近代中美关系史上不可忽视的篇章。他在中国生活了40年，编过报纸（《中国丛报》），当过使馆翻译，还当过美国驻华公使代办。1858年6月18日，中国和美国签订《天津条约》时，卫三畏时任美国公使馆头等参赞兼翻译，在谈判时，他主张把宽容传教的内容加进去。这是一件在中西文化交流史上非常重要的事情，因为从此以后，西方传教士在中国的传教就完全合法化了。在此以前的康熙年间，由于中国的天主教各派发生“礼仪之争”以及罗马教廷干涉中国内政，康熙皇帝曾于1720年颁布命令，禁止传教。1874年，他陪同美国驻华公使艾弗里到北京，以完全平等的方式向同治皇帝递交国书。卫三畏对中国的情况十分了解，掌握了大量的一手资料，是美国第一位重要的研究中国问题的专家，被称为美国“汉学之父”。其名著《中国总论》把中国研究作为一种纯粹的文化来进行综合的研究，是标志美国汉学开端的里程碑，该书与他所编《汉英拼音字典》过去一直是外国人研究中国的必备之书。

1967年，翟理斯（Hebert Allen Giles）通过英国外交部选拔驻华外交官考试，成为英驻华领馆外交官。此后，他历任天津、宁波、汉口、广州、汕头、厦门、福州、上海、淡水等地英国领事馆翻译、助理领事、代领事、副领事、领事等职，直至1893年以健康欠佳为由辞职返英，前后历时25年，除五度返英休假之外，其余时间均在中国度过。他是早期最重要的《聊斋志异》译者。

从以上对19世纪清小说几位主要译者的具体职务进行梳理，我们不难发现19世纪英语读者接受清小说的具体方式和倾向。从历史、文化、教育等角度来看，在这一阶段的中国与英国国家关系中，“贸易”两个字始终占据着至关重要的地位。“英国人学汉语的目标在于更有效地理解汉语口语和书面语。只要能够签属商业协议，解读正式文件，就没有必要再说汉语了。这一历史事实使得学中文成了一种大众科目，而不是一种系统的学科。”<sup>①</sup>学习可以交流的汉语成为殖民者第一诉求，虽然在19世纪以前，当时的天主教传教士在中国已得到认可，翻译了不少中文古典典籍。然而，文言的艰涩使得儒家经典很难作为语言学习材料。这些在华外交官员、传教士们面对的是非常具体的殖民事务，语言交流、了解中国文化成为最迫切的需要。正如德庇时所说：“似乎没有更现成或更合适的方式对一个民族进行更密切的了解……这种了

007

<sup>①</sup> Shang-Lin Fu, “One Generation of Chinese Studies in Cambridge: An Appreciation of Professor H.A.Giles”, in *The Chinese Social &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XV, No.1, April, 1931, p.86.

解现在大部分还是从他们那些取之不竭的轻松文学宝库中得到的。”<sup>①</sup>这正暗示了 20 世纪之前清小说英译的主要预期目的和译本所发挥的社会功能。这是一种社会功利性很强的翻译行为。

## 2. 特殊的翻译目的：提供语言学习材料和娱乐性读物

如前所述，在 19 世纪清小说的主要译者中，德庇时为英国驻华公使和港督，卫三畏是美国外交官员，翟理斯是英国驻华外交官员，罗伯聃、鲍拉、梅辉立、乔利均为驻华外交官。德庇时、翟理斯对中国文学研究较深，翻译了较多的小说篇章，卫三畏、罗伯聃、乔利的翻译目的就是为汉语学习者提供学习汉语的教材，使他们能够通过阅读译本，更熟练地掌握汉语。他们在第一次鸦片战争前后来中国。战争改变了中英关系，成为中国近代史的开端，中国被迫敞开国门，接受此前一直排斥的异域文化。越来越多的英国人来到中国，寻求贸易通商可能，谋求殖民利益，语言学习成为他们首先面临的问题。

1813 年，德庇时爵士进入东印度公司，协同编著《英华字典》。“英国人研究汉语的首要目标自然是增进了解和熟悉汉语知识。”中英两次鸦片战争完全扫清了英国汉语研究的障碍，在此之前，中国清政府都不允许洋人学习和研究汉语，英国对外扩张的迫切需要最终催生出诸多具有造诣的汉学家，他们编写了一些很重要的字典，并在业余之时，偶尔翻译中国小说，作为汉语学习材料。

德庇时身为英国驻华高官，自然致力于推进英国在华政策的实施。语言的沟通成为重要问题。所以，德庇时提出将中国文学读本作为语言学习材料，推进英国人的汉语学习。“我以为在处理那些只能被少数人理解鉴赏的高深学问之前，更重要的是先着手翻译历史、宗教、道德、习俗、文学等方面的著作。因为这几方面的著作更具通俗性、更能让人理解中国。”<sup>②</sup>对殖民者而言，翻译中国的文学作品并非出于研究中国文学的需要，而是为了学习汉语。德庇时翻译了李渔小说和《好逑传》，在他的节选译本导言中，他明确提出：“这些人认为中华帝国的文学值得关注。当我们想到从上世纪中叶起发展的与中国经贸关系时，这种考虑无疑是正确的……中国人自己不愿意在这方面做出努力。然而，双方中必得有一方对另一方语言有足够了解，以方便彼此的共同联系。”<sup>③</sup>

① John Francis Davis, *Chinese Miscellanies*, London: John Murray, 1865, p.51.

② John Francis Davis, *Chinese Miscellanies*, Ibid. p.70.

③ John Francis Davis, *Chinese Novels, Translated From The Originals*, London: John

威妥玛是英国驻华公使。他在 1859 年为汉语初学者刊行其时最实用的《寻津录》( *Book of Experiments* ), 开拓了学习北京方言的简易途径。他在语言教学上最大的贡献是 1868 年的汉语课本《语言自迩集》。该书在当时是一部权威性的北京话课本, 它系统地记录了 19 世纪中期的北京官话音系。作为课本, 语音、汉字、语汇、阅读并重, 共有 1500 多条注释, 为读者提供了丰富的中国语言、社会、文化背景知识。在这课本中, 他设计拉丁字母拼写汉字, 时称威妥玛式拼音, 方便外国人学汉语, 此拼音法过去曾被广泛沿用。威妥玛在导言中明确指出, 编写此书, 是为方便在中国的英国官员、商人, 或者希望到中国学习汉语的英国人。威妥玛拼音后来被普遍用来拼写中国的人名地名等, 对后世影响巨大。同样, 威妥玛翻译的《好逑传》也以帮助学生学汉语为目的。德庇时在《中国杂记》第三章“中国文学在英国的兴起和发展”里说: 威妥玛“更准确地从中文原文翻译了《好逑传》。他的译本分为上下两卷, 同时提供了英文和中文原文, 让学生比较阅读, 参照学习。”<sup>①</sup>

“虽然英国第一个中文大学教授席位早在 1838 年就在伦敦设立, 然而, 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战, 这些研究才名副其实地开始繁荣起来。”<sup>②</sup> 罗伯聃在《正音撮要》里也明确说明: “《正音撮要》内容选自《官话汇编》, 包括一些以地道北京官话写成的作品。编者罗伯聃将其编撰作为语言学习材料之用。”<sup>③</sup> 原文是中国人所选, 罗伯聃将其译为英文, 并将中文内容加上马礼逊拼音 ( Kr.Morrison's System of Orthography ), 标注在对应的英文翻译上, 以方便学习者阅读。所以中文扉页上有“大清静亭高氏撰辑/大英罗伯聃译述”的字样。罗伯聃对读者提出四点非常实际的语言学习指导建议, “由于没有更充分的指导意见, 以下几条匆忙提出的建议或者有益于中文学习者。”<sup>④</sup> 罗伯聃为《正音撮要》撰写的导言现摘略如下:

---

Murray, 1822, Preface.

- ① John Francis Davis, *Chinese Miscellanies*, London: John Murray, 1865, p.72.
- ② Raymond Dawson, *The Chinese Chameleon: An Analysis of European Conceptions of Chinese Civilization*,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p.9.
- ③ Robert Thom, *The Chinese Speaker: or, Extracts from Works Written in the Mandarin Language, as Spoken at Peking/Compiled for the Students*, Ningpo: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1846, Preface.
- ④ Robert Thom, *The Chinese Speaker: or, Extracts from Works Written in the Mandarin Language, as Spoken at Peking/Compiled for the Students*, Ibid. Preface.

第一，找一个聪明的北京本地人做老师来学习中文。他读，你跟，就好像教堂的执事跟着牧师朗诵圣经。北京人教说北京话是最好的，其他地方的人不可能比本地人发音更好。

第二，不要为四声烦恼，尽力模仿老师发音就好。如果你可以尽力模仿到他的语音，读得和他一样，不要害怕你说不了这门语言。

第三，如果四声总是阻碍你读好，忽略四声，语言能够被理解就是最好。汉语很多词是无音节的，也有很多词是多音节。重音分布亦有不同，有些重音在最后一个音节，有些在倒数第二个，有些在倒数第三个，……

第四，我们使用的是马礼逊博士的拼音系统，这是最适合英语读者的拼音系统。<sup>①</sup>

010

罗伯聃的建议非常实用，直接针对初学者学习汉语时的困惑：四声的难辨。他建议模仿地道的发音，能交流即可，不要求达到声调的完美。这些建议对今天的语言学习者都是有效的。这些建议也正说明了他翻译此书的初衷：提供语言学习材料，与文学性无关。他的《红楼梦》译文每个汉字都标出拼音，放在对应译文之上。他逐字逐句地翻译，一行行地把汉语读音，英文直译的意思，以及汉语原文的言外之意都用括号标列出来。译文是理解原文词语或单字服务的，因此成为严格的字面翻译。这是种非常特殊的中国文学英译方式，可以看出，译者翻译此书的目的就在于指导英语国家的人学习汉语。

1874年，梅辉立（William Frederick Mayers，1831—1878）出版了《中国辞汇》（*The Chinese Reader's Manual*），在其中使用了自编的音译方法，虽

---

<sup>①</sup> Robert Thom, *The Chinese Speaker: or, Extracts from Works Written in the Mandarin Language, as Spoken at Peking/Compiled for the Students*, Ibid. Preface.

然这种拼法不久即为他放弃。在《中国政府——名目手册》( *The Chinese Government: Manual of Chinese Titles, Categorically Arranged and Explained* ) 第二版( 1878 年第一版, 1886 年第二版) 出版之后, 梅氏重新采用了“流行的威妥玛拼法”。

乔利是《红楼梦》第一个正式译本的翻译者, 虽然他的译本客观上较具有文学性, 但这与译者本人的文学修养有关, 其翻译目的与罗伯聃并无区别。现摘取乔利的导言如下:

本译本的产生, 并非由于我想跻身入汉学家的行列, 而是因为我在北京求学时, 在学完《自述传》<sup>①</sup>之后, 不得不接触到《红楼梦》, 从而遇到了种种解读的疑惑与困难。我相信, 无论是非韵文还是打油诗, 残破的韵脚都存在一些缺点, 在翻译诗歌时我紧扣意思而非韵律。然而, 只要能给现在和将来学习汉语的学生提供些微的帮助, 我就心满意足了。<sup>②</sup>

乔利在导言里明确指出自己翻译《红楼梦》的动机是在语言学习中遇到困难, 所以选择了翻译小说文本以帮助自己学习汉语, 同时希望这种翻译活动对其他中文学习者亦有所帮助。当然, 乔利的译本长达 56 章, 且较为生动详尽, 具有一定文学性。然而, 从另一个角度出发, 我们仍然可以判断, 在当时的历史语境下, 乔利的翻译仍然是从语言学习的角度来进行的。

翟理斯与乔利有相通之处。相当具有文学修养, 对中国文化颇感兴趣, 希望促进英国人的汉语学习。翟理斯在自传中回顾一生时说: “从 1867 年算起, 我主要有两大抱负: ( 1 ) 帮助人们更容易、更正确地掌握汉语( 包括书面语和口语) 并为此做出贡献; ( 2 ) 激发人们对中国文学、历史、宗教、艺术、哲学、习惯和风俗的更广泛和更深刻的兴趣。如果说我为实现第一个抱负得到过什么成绩的话, 那就是我编撰的《华英字典》和《古今姓氏族谱》。”<sup>③</sup>1873 年底, 他在信中对父亲说: “我刚刚找到了一种令人兴奋的东西——我有希望

① 《自述集》为当时在华外国人学习汉语的一种教材。

② Cao Xueqin, *Hung Lou Meng ( Book I-II )*, trans. H. Bencraft Joly, Doylestown Pennsylvania: Wildside, 1892, Preface.

③ H. A. Giles, *Autobiographical*, etc., Add. Ms. 8964 ( 1 ), Cambridge University Library, p. 173.

能够根据拼音对汉字进行分类，或者不管怎么说，我马上就要发现这一线索了……这种音标并不是希望给你一个精确的发音，而是得出精确发音的一种辅助手段……”<sup>①</sup>1874年，翟理斯开始着手收集资料编撰汉英字典。1892年，《华英字典》问世，其中，他改进了威妥玛拼法。《华英字典》取得了巨大的成功，很快成为“外国学生人手必备的日常工具书”。<sup>②</sup>翟理斯在准备《华英字典》的同时亦在翻译《聊斋志异》，1880年，他出版了《聊斋志异》的第一个英文译本。在为其译本做序时，翟理斯说，译本对“增进我们对中国民间故事的了解，同时对了解辽阔中华帝国的社会风俗和生活习惯，是一种指南……同时，作品亦可作为我们了解中国语言的范本”。<sup>③</sup>从中我们可以看出，翟理斯翻译《聊斋志异》正好与他的两大抱负相关：为帮助人们更好地掌握汉语提供学习材料以及文学审美及娱乐性读物。

1914年，曾任清廷财政顾问的英国汉学家禧在明（Walter Caine Hillier）将《聊斋志异》中《赵城虎》《瞳人语》等十二篇改写为北方口语，收入其所编《华英文义津逮》第二卷（*The Chinese Language: How to Learn It, 1914*），作为外国人学习汉语的课本。禧在明在改写时，不是生硬地把文言翻译成白话，而是进行了加工，使整体语言风格由书面变成了自然流畅的白话，并通过增加心理描写、对话描写和细节描绘等，大大加强了课文的感染力，增加了作品的可读性和趣味性，具有独立的艺术特征和价值。

012

我们可以看到：20世纪以前，译者翻译清小说的目的基本是让它们作为语言学习材料或消遣娱乐性读物，译者的身份基本都是在华传教士或外交官，这种翻译行为其实正是当时在华英语国家殖民者熟悉中国社会的具体方式。

### 3. 翻译特点：节译与改编为主的翻译

文学作品不同的翻译方式及翻译特点可以说明原作在译者心目中的地位以及预期社会功能。在晚清来华的汉学家那里，小说并非他们给予了最多重视的文类，这并非仅仅因为小说在中国文学中所处地位的缘故，这与

- 
- ① 贾尔斯牧师日记中的第 623 封信. *Journal*, 1871, Shelfmark: MS.Eng.b.2102, fol.242, in *Journals of John Allen Giles, c.1815—1884*, Bodleian Library, University of Oxford
- ② H.A.Giles, "Giles's Dictionary, Second Edition", in *Journal of the North-China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Vol, 1914, p.165.
- ③ Pu Songling, *Strange Stories from a Chinese Studio*, Revised Edition, trans, H.A.Giles, Shanghai: Kelly&Walsh, Limited, 1908, Preface.

汉学家们自己对小说的价值认识也有密切关联。尽管有汉学家明确地指出：“有谁不喜欢好的故事？在我们的图书馆里，小说都占据相当部分的书架，甚至是绝大部分。”<sup>①</sup>但是，也有人发出与之不同的声音，认为即便在当时的英国知识界，也存在这样的认识，即小说阅读浪费时间，非常不值得。<sup>②</sup>这种观点与中国知识分子对待小说的态度不谋而合。中国士大夫对小说的鄙视，不独在于它的琐屑，更在于它诲淫诲盗，与传统“修齐治平”的价值观过于相异。

而敏感的外国人注意到了在中国文学中被称为“Siu Shut”（小说）或者“Small Talk”的“Chinese Fiction”这种文体，“被那些士大夫阶层不屑一顾，至少理论上如此”。“要是你问一个读书人，是否读过这本小说或者那本小说，他们会觉得受了羞辱。”这种观点，部分来自于对中国文化和知识传统的敏锐考察，更多则直接来自于外国人在中国的生活经历。因为那些士大夫“可能花了几个小说去阅读甚至享受那些美妙动人的故事”。<sup>③</sup>这种矛盾心理及表现正好说明了中国小说自身的独特魅力及当时中国知识分子文化本位对小说文类的轻视。所以，最初来华的译者虽并不排斥中国小说的文学价值，但他们可能更关注中国文学经典文本及古代思想文化传统读本。反映在翻译文本的选择上，当时的儒家经典和古典诗歌几乎都有了普遍的英文译本及接受对象，而小说方面，除了《聊斋志异》有了摘译本，其他大都是零星的翻译，且基本为节选、改编。

013

节译和编译都属于创造性叛逆。造成节译和编译的原因有多种，比如：为了适应文化接受国的风俗习惯；为了迎合文化接受国读者的趣味、道德修养、政治风向；或是仅仅为了方便传播。19世纪清小说翻译大多属摘译、节译、编译，与其时的社会文化环境有密切关系。

我们来看看《红楼梦》的翻译，德庇时在翻译《红楼梦》时，仅仅摘取了其中两首诗词《西江月》，提及《红楼梦》只有一句话，而且只是为了介绍自己要翻译的诗词。罗伯聃的翻译目的在于帮助外国人学汉语，所以只节取了对话异常生动的第六回进行翻译。抄本系统和程高本系统的原文版本都题为“贾宝玉初试云雨情，刘姥姥一进荣国府”。罗伯聃的译文只简单地译为“Hung-Low-Meng, Chapter VI”，没有对回目里的“刘姥姥”“贾宝玉初试云雨情”这些内容做出任何说明。乔利的译文只出了两卷，第一卷二十四回，

① *The China Review, or Notes and Queries on Far East*, Vol.22, No.6 (1897), p.758.

② *The China Review, or Notes and Queries on Far East*, Vol.1, No.5 (1873), p.248.

③ *The China Review, or Notes and Queries on Far East*, Vol.22, No.6 (1897), p.759.

第二卷三十二回，书为大开本，褐色绸面精装，印刷纸张都相当漂亮。标题是《红楼梦》，但无曹雪芹的字样，因为译者并不知道作者姓名。这是《红楼梦》英译史上的重要事件，乔译本是第一个带有真正全译性质的译本，具有承上启下的重要作用。然而，他也只完成了前五十六回的翻译。乔利在翻译时，小心翼翼，紧扣原文，从无增删。而后 64 回的翻译则成了编译，在编译中，乔利大幅度压缩或节略景物描写、心理描写，删去了很多语句、段落、议论等，只给出《红楼梦》后 64 回的大致故事梗概。这是翻译史上很有趣的一种尝试，节译与编译相结合，最终，乔利给出了一个相对完整的《红楼梦》故事情节介绍。天津《大公报》“文学副刊”第 75 期（1929 年 6 月 17 日），又刊载了余生（即吴宓）的一篇评论文章，题目是《王际真英译节本〈红楼梦〉述评》。吴宓认为：“焦里氏（乔利）之英文译本……系逐句直译，虽无精彩，而力求密合原文，无所删汰。”“逐句直译”“无精彩”“密合原文”“无所删汰”四个词组，准确地总结出乔利译本特点。

《聊斋志异》的早期翻译皆以摘译为主，出现在各种杂志、文选中，主要是传教士和外交官们依据个人的喜好兴趣来对自己接触到的一些篇章做一些一般性质的描述介绍，或者选取某些有趣的篇章做翻译练习。《聊斋志异》最早出现在英语世界就是裨治文的简介阐述性文字，裨氏称之为“来自聊斋的非凡传奇”。卫三畏的《种梨》和《骂鸭》两篇英译文只是《聊斋》丰富世界中的两个小短篇。梅辉立前后一共翻译了《酒友》《嫦娥》《织女》及另两篇聊斋故事。19 世纪《聊斋》翻译成果较多的译者是阿连壁和翟理斯，前者在《中国评论》上连载了 18 篇自己翻译的《聊斋故事选》，篇目为：《宋焘成神》《狐嫁女》《轿娜》《细柳》《赵城虎》《长清僧》《劳山道士》等。后者最终整理出版了第一个《聊斋志异》节译本。翟理斯在出版节译本之前发表的单篇译文分别有《罗刹海市》《续黄梁》《金和尚》《聊斋自志》《死而复生》《中国德约拿》。1880 年，经过三年的努力，翟理斯 2 卷本的选择本《聊斋志异》在伦敦出版。翟理斯其实可以翻译出版一个完整的《聊斋志异》，然而，他的道德观和品味决定了他认为蒲松龄人鬼狐妖的艺术世界中“有些故事与我们所生活的当下不是很适合”，而“另有一些作品，则完全没有意义，或是在稍微扩展的形式下对其他作品的重复而已”。所以，翟理斯选择了 164 个他认为“最好而且最有特色的故事。”<sup>①</sup>而对于他认为繁琐、无趣的文章，则进行了删减或者改写。

<sup>①</sup> Pu Songling, *Strange Stories from a Chinese Studio, Translated and Annotated by Herbert A. Giles*, 2 Vols, London: De La Rue and Co., 1880, Preface.

19 世纪最重要的汉学家之一德庇时的英译作品也基本是摘译和节译。《红楼梦》他选取了两首诗词。基于李渔短篇小说翻译成*Chinese Novels, Translated from the Originals* 主要翻译了《十二楼》里的三楼：《夺锦楼》《合影楼》《三与楼》。《好逑传》是他翻译得最仔细的小说，然而也只是把十八回目的《好逑传》改写成了十个回目，分为上下两卷。这一时期译本以摘译和节译为主，并没有选取某本小说的全本进行翻译。

### 三、发展期译介特点

#### 1. 翻译主体的改变：华裔译者涉足翻译活动

19 世纪的译者基本是传教士或者外交官，而到了 20 世纪，从第一次世界大战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清小说的优秀译本大部分是由中国人完成的。为什么此阶段的翻译主体会发生如此有趣的转变？这些精通中英两国语言的华人译者出于什么目的来翻译中国古典文学？他们的翻译又有什么特点？

学术领域形成规律性的现象往往不是单纯的爱好那么简单。19 世纪主要是西方人来到东方，为学习语言提供素材而翻译中国古典小说，而后，鸦片战争更促成西方人出于实用主义的目的学习汉语，因此引发第一次中国古典文学翻译热潮。而 20 世纪是一个逐步走向开放的世纪，有很多中国人开始走出国门，走向西方。这种走出国门之势，始于洋务运动。

鸦片战争不但促成西方人的汉语学习热潮，中国人亦不得不睁开沉重的铁眼皮，放眼世界。在与中国传统文明异常鲜明的对比中，洋务派开始提倡学习西洋，“师夷长技以制夷”。他们在寻求军事科技现代化的同时，无意中还促成了教育的现代化。废除科举考试，派遣留学生，这些行为都为现代知识分子的诞生提供了可能。1872 年，中国第一批幼童留学生被派出，以后越派越多，不仅有官派留学，也鼓励国人自费留学。张之洞说，“出洋一年，胜于读西书五年。”<sup>①</sup>在官方的鼓动下，留学潮一浪高过一浪。

清政府派遣留学生，本意是想让他们在海外学实用技术、医学、科学理论，学成回国好为官方所用。而人员一旦派出，在海外受到不同文化的熏陶影响，对中国传统文化即有了新的看法。他们吸收西洋文化，另一方面，他们也将中国传统文化带到西方。如果说清小说英译的前两个阶段皆以传教士、外交官这些外国人为主，到了这一时期，饱濡国学的旅外学者也加入了翻译行列，译者国籍变得多元化。从 19 世纪到 20 世纪初，中国国力衰微，文化

<sup>①</sup> 张之洞，《劝学篇》，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8 年，第 116 页。

自然不受重视。至 20 世纪 20 年代，中国已进入民国时期，尽管国力依然很弱，但与国外交流明显增多，西学东渐成为热潮，吸收了大量的外国文化。此时，国外也有一些人想了解古老的中国文化，输出中国文化的时机也成熟了。

我们来看 20 世纪 20 年代翻译《红楼梦》的两位译者身份。1927 年，王良志节译本《红楼梦》在美国出版。这是第一本由中国人推出的《红楼梦》节译本，共九十五章，约六十万字。明恩博为此书做序言。可惜的是，之后此译本由于出版量少，影响范围有限，现已佚失，汉学界几不可考证。

1927 年的王良志译本已难寻踪迹。其后的所有《红楼梦》英译本导言在回溯《红楼梦》英译史时，均没有提及此译本。国内对王良志的介绍转引全部来自王农 1979 年发表于《社会科学战线》的文章《简介〈红楼梦〉的一种英译本》。根据王农的资料，王良志是一位 20 世纪早期的中国留学生，他在北京大学外文系学习时，胡适正在该校任教。毕业之后，他留学美国，后在美国纽约大学讲授古典文学。从王农的只言片语中我们得到的信息是：王良志毕业于北京大学，后在美留学任教。虽然对他如何出国，后来有没有再回国的资料不可考证。我们可以确认的两点是：王良志是一名中国人，他是首批将清小说外译的旅外学者。

016

继王良志之后，1929 年，王际真出版了另一个《红楼梦》译本。王际真出身于良好的文化家庭，父亲是光绪年间进士，后为知县，还曾任山乐省副参议长。可以说，王际真家境优裕，因此得以有在留美预备学堂（清华大学前身）求学机会。而王际真学习勤奋，中英文俱佳，1922 年被选派赴美留学，先后在威斯康星及哥伦比亚大学学习政治及新闻学，获学士学位。毕业后，他先在纽约艺术博物馆（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任职。1929 年，哥伦比亚大学东亚系首次聘请了一位中国学者任教，那就是王际真。同年，他出版了《红楼梦》的节译本。

王际真一生大部分时间在美国生活，他的学术成果虽然在海外影响颇大，在国内却不大为人们提及。然而，他在哥伦比亚大学任教的年月默默为中西文化和文学交流做出不可磨灭的贡献。他是文学批评家、文学史家和翻译家，翻译并出版了大量著作。他也是最早把鲁迅等现代作家介绍到美国的学者，在美国有着中国古代和现代小说研究奠基人的地位。正因为他的引荐，夏志清才获得在哥伦比亚东亚系的教职。因此，王际真被誉为美国当代汉学的开山之人。他长期主持哥伦比亚大学中文系，奠定了哥大中文学习和研究的基础。多年来他不断往返中美两国，与中国现代文坛“新月派”代表人物徐志摩、沈从文私交甚好。1980 年，沈从文访美后，还写了一篇题为《友情》的